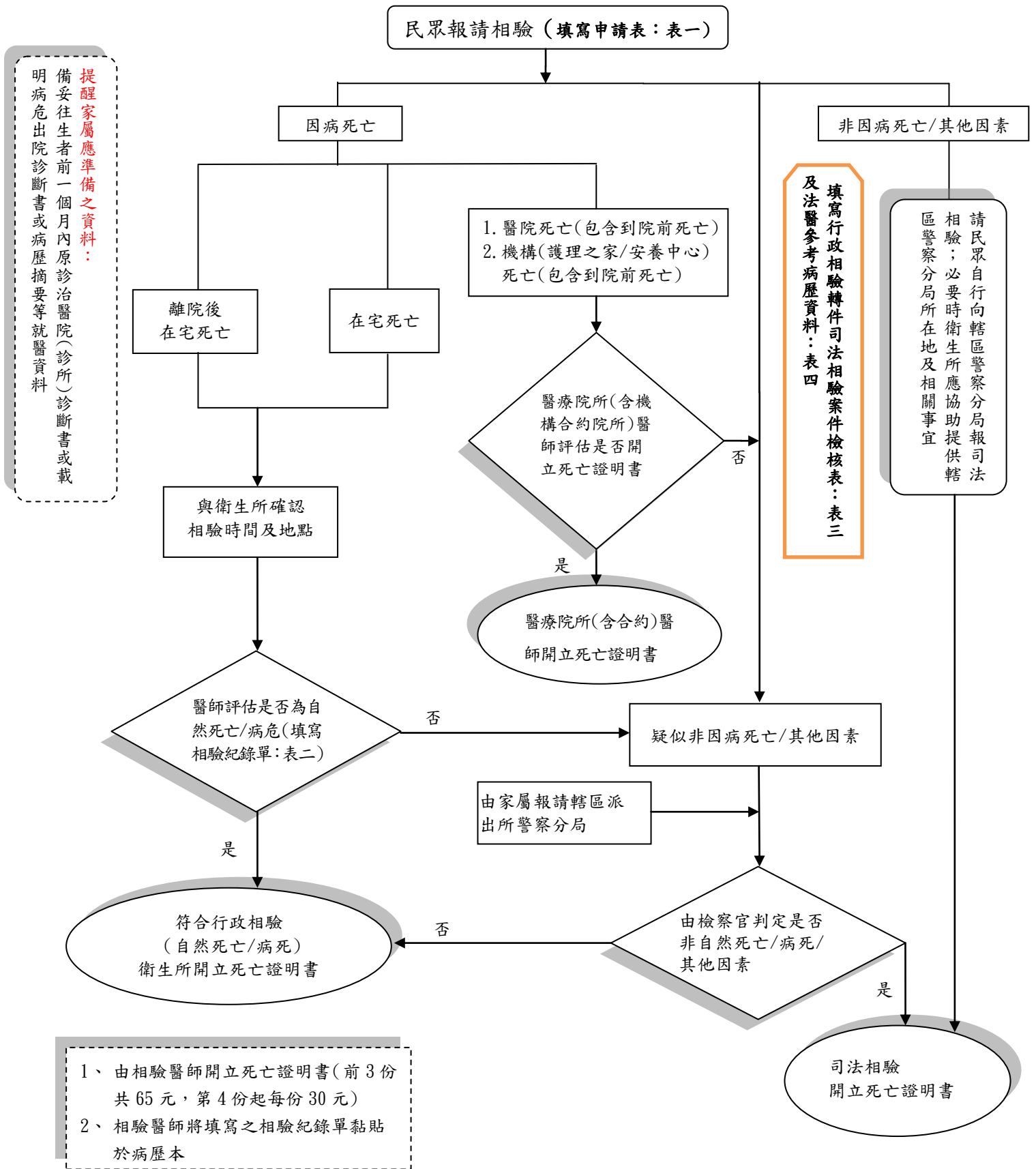


屏東縣政府衛生局行政相驗與司法相驗流程圖



其他說明：

一、琉球鄉：

1. 行政相驗時間為週一至週六下午4時止。

2. 週六下午4時後至週日期間由衛生所護理人員先行受理，週一由該所醫師行政相驗，開立死亡證明書，若遇緊急情況再聯繫醫師處理。

二、表一：衛生所政相驗申請單。表二：衛生所行政相驗紀錄表。表三：行政相驗轉介司法相驗案件檢核表。表四：法醫參考病歷資料。